

# 行政院「110 年性別平等觀念電話民意調查」

## 摘要

### 目標

為瞭解民眾對於性別平等觀念等相關議題的態度與變化，作為相關政策規劃之參考依據。

### 方法

本調查對象為台灣地區年滿 20 歲以上之民眾，以電話訪問（CATI）方式進行隨機抽樣調查，由故鄉市場調查股份有限公司於 2021 年 5 月 13 日至 5 月 15 日間執行，共計完成有效樣本 1,080 份，以 95%信賴度估計，抽樣誤差約為±2.98 個百分點。

### 結果

#### 一、性別平等觀念同意度：

- (一) 整體而言，110 年民眾性別平等觀念分數為 77.2 分，較 109 年增加 1.6 分，但兩年結果無顯著差異。
- (二) 有 25.5%的民眾對「男性的責任是賺錢，女性的責任是照顧家人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73.6%不同意；與 109 年調查結果比較，民眾感到不同意的比率，由 69.3%增加至 73.6%，增加 4.3 個百分點。
- (三) 有 96.8%的民眾對「決定家中事情時，先生與太太意見一樣重要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3.1%不同意；與 109 年調查結果比較，民眾感到同意的比率，由 94.6%增加至 96.8%，增加 2.2 個百分點。
- (四) 有 59.0%的民眾對「當家中有嬰幼兒需要照顧時，女性比男性更適合照顧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40.3%不同意；與 109 年調查結果比較，民眾感到不同意的比率，由 37.9%增加至 40.3%，增加 2.4 個百分點。
- (五) 有 19.1%的民眾對「太太應該比先生花更多時間在做家事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80.0%不同意；與 109 年調查結果比較，民眾感到不同意的比率，由 76.1%增加至 80.0%，增加 3.9 個百分點。
- (六) 有 89.0%的民眾對「女性和男性一樣適合當高階主管」的說法感到

- 同意、7.5%不同意；與 109 年調查結果比較，民眾感到同意的比率，雖由 90.6%減少至 89.0%，但兩年結果在統計上並無顯著差異。
- (七) 有 9.2%的民眾對「當經濟不景氣時，如果要裁員，最好先解雇女性，而不是男性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90.4%不同意；與 109 年調查結果比較，民眾感到不同意的比率，由 89.0%增加至 90.4%，但兩年結果在統計上並無顯著差異。
- (八) 有 38.4%的民眾對「女性不適合常加班或出差的工作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61.0%不同意；與 109 年調查結果比較，民眾感到不同意的比率，由 59.3%增加至 61.0%，但兩年結果在統計上並無顯著差異。
- (九) 有 35.7%的民眾對「男性比女性適合當公車司機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63.5%不同意；與 109 年調查結果比較，民眾感到不同意的比率，由 57.1%增加至 63.5%，增加 6.4 個百分點。
- (十) 有 5.1%的民眾對「女性不適合念理工科系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93.7%不同意；與 109 年調查結果比較，民眾感到不同意的比率，由 91.1%增加至 93.7%，增加 2.6 個百分點。

## 二、婚姻觀念同意度：

- (一) 整體而言，110 年民眾婚姻觀念分數為 75.8 分，較 109 年增加 1.7 分，但兩年結果無顯著差異。
- (二) 有 19.4%的民眾對「未婚生子會使家人沒面子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79.9%不同意；與 109 年調查結果比較，民眾感到不同意的比率，由 75.9%增加至 79.9%，增加 4 個百分點。
- (三) 有 69.5%的民眾對「情侶住在一起，即使沒有結婚的打算也沒有關係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29.8%不同意；與 109 年調查結果比較，民眾感到同意的比率，由 68.0%增加至 69.5%，但兩年結果在統計上並無顯著差異。
- (四) 有 81.3%的民眾對「無婚姻關係同居家庭成員不應該受到歧視與不平等待遇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17.9%不同意；與 109 年調查結果比較，民眾感到同意的比率，由 78.5%增加至 81.3%，但兩年結果在統計上並無顯著差異。

## 三、同性戀觀念同意度：

- (一) 整體而言，110 年民眾同性戀觀念分數為 71.4 分，較 109 年增加 1.1 分，但兩年結果無顯著差異。
- (二) 有 25.1%的民眾對「同性戀是一種疾病，經過治療是可以痊癒的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71.0%不同意；民眾感到不同意的比率，與 109

年的 71.5%無顯著差異。

- (三) 有 78.9%的民眾對「在職場上，不可以因員工是同性戀而影響他的升遷和考績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20.1%不同意；民眾感到同意的比率，與 109 年的 76.9%無顯著差異。
- (四) 有 60.4%的民眾對「同性伴侶應該享有合法結婚權利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37.9%不同意；與 109 年調查結果比較，民眾感到同意的比率，由 52.5%增加至 60.4%，增加 7.9 個百分點。
- (五) 有 43.8%的民眾對「同性伴侶結婚會破壞家庭制度與倫理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54.1%不同意；民眾感到不同意的比率，與 109 年的 51.8%無顯著差異。
- (六) 有 67.2%的民眾對「同性配偶應該有領養小孩的權利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32.0%不同意；民眾感到同意的比率，與 109 年的 66.6%無顯著差異。
- (七) 有 72.2%的民眾對「同性配偶一樣能把孩子教養好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26.2%不同意；與 109 年調查結果比較，民眾感到同意的比率，由 68.7%增加至 72.2%，增加 3.5 個百分點。

#### 四、跨性別觀念同意度：

- (一) 整體而言，110 年民眾跨性別觀念分數為 72.4 分，較 109 年略增 0.5 分，但兩年結果無顯著差異。
- (二) 有 61.9%的民眾對「跨性別者包括男跨女或是女跨男，裝扮常和自己的生理性別不同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33.9%不同意；民眾感到同意的比率，與 109 年的 64.2%無顯著差異。
- (三) 有 29.6%的民眾對「人只有男性和女性，不可能是雙性人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68.9%不同意；民眾感到不同意的比率，與 109 年的 66.6%無顯著差異。
- (四) 有 76.0%的民眾對「跨性別者可以選擇自己最舒服自在的打扮在學校讀書或在職場工作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23.2%不同意；民眾感到同意的比率，與 109 年的 73.8%無顯著差異。
- (五) 有 88.9%的民眾對「可以與跨性別者當同事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10.5%不同意；民眾感到同意的比率，與 109 年的 88.1%無顯著差異。
- (六) 有 65.1%的民眾對「可以與跨性別者使用同一個公共廁所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33.8%不同意；與 109 年調查結果比較，民眾感到同意的比率，由 62.0%增加至 65.1%，增加 3.1 個百分點。

#### 五、促進性別平等措施同意度：

- (一) 整體而言，110 年民眾對於促進性別平等措施觀念分數為 64.8 分，較 109 年增加 1.7 分，但兩年結果無顯著差異。
- (二) 有 49.2%的民眾對「讓跨性別者、雙性人身分證登記除了男性、女性之外，可以登記第三種性別選項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48.3%不同意；民眾感到同意的比率，與 109 年的 46.2%無顯著差異。
- (三) 有 64.2%的民眾對「在國小階段，應該有讓學生學習正確認識同性戀、跨性別者的相關知識」的說法感到同意、35.1%不同意；與 109 年調查結果比較，民眾感到同意的比率，由 60.1%增加至 64.2%，增加 4.1 個百分點。